卢乡振〔2021〕27号

关于对五里川镇2021年度金融扶贫贷款

贴息项目的批复

五里川镇人民政府：

你乡镇所申报的合作社2021年金融贷款贴息项目，通过乡政府、县金融服务中心审核把关，符合《卢氏县金融扶贫贷款贴息办法（修订）》的规定和要求，现予批复。

请收到通知抓紧办理贴息资金手续，同时加强对项目单位的监督与管理，持续发挥带贫效益，助力脱贫攻坚。

附件：贴息项目汇总表

卢氏县乡村振兴局

2021年12月13日

附件：

贴息项目汇总表
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单位名称** | **贷款额（万元）** | **贷款银行** | **贷款合同号** | **贷款时段 （年、月、日)** | **贴息时段 （年、月、日）** | **贴息期限 （月）** | **贴息额（万元）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合 计 | | 50 | 邮政储蓄银行 |  |  |  | 12 | 1.5 |
|  | 卢氏县五里川兴农菌业合作社 | 50 | 邮政储蓄银行 | 41013042119045292062 | 2019.4.10至2020.4.10 | 2019.4.10至2020.4.10 | 12 | 1.5 |